

任城区司法局

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优势 筑牢法治任城建设基石

□尹彤

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提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,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。司法行政是政府宣传管理法律的专业职能部门,肩负着落实普法规划,开展法制宣传教育,指导基层人民调解,管理社区矫正人员,开展法律援助,对律师进行监管等重要任务,是建设法治国家、法治政府、法治社会的一支重要力量。任城区司法局着眼于打造“平安、和谐、法治任城”,以健全矛盾纠纷依法化解机制、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、丰富法制宣传教育载体为抓手,突出工作重点,增加工作亮点,多干实事,主动适应新常态,抢抓新机遇,寻求新作为,全面履行好服务发展、维护稳定、促进和谐、改善民生的职责,努力开创服务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新局面。

丰富法制宣传教育载体 加快“法治任城”建设

2014年以来,任城区司法局以“法律六进”为抓手,继续深化地方、基层、行业依法治理,不断巩固扩大法制宣传阵地,通过典型引路,以点带面,全面铺开,切实增强法制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,在任城区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。

大力开展“民主法治示范村”创建活动,在南张街道艾平村建成了“法制文化一条街”和“法治文化长廊”,树立了区检察院驻唐口检察室、济宁市实验中学、任城区电力公司、阜桥街道解放路社区等新一批法治建设示范点。南张街道艾平村被评为“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”,观音阁街道皇营社区等82个社区(村)被评为“全省、全市民主法治示范村”。

此外,为加大法制宣传力度,任城司法局通过媒体传播,举办法制讲座、法制报告会、上街宣传等形式,向不同的受众普及法律知识。与区委政法委、区电视一台联合开办了《法治任城》栏目并定期播出;利用《运河讲坛》平台,邀请国家行政学院法学教授作了题为《提高领导干部依法行政水平和能力》的专题报告;在金城街道开泰花园社区开展了“依法理家”星级示范户评选活动;在社区法律讲座,22户被评为“五星级遵纪守法示范户”;与区教育体育局联合在明珠中心小学、东门大街小学等学校共举办了23场法制报告会,在全区30000余名中小学生中进行了“第二届任城中小学生法制宣传员选拔暨少儿主持人大赛”。

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促进“和谐任城”建设

为切实解决服务群众“最后一公里”问



△任城区第二届中小学生法制宣传员选拔暨少儿主持人大赛圆满结束



△二十里铺联动调解化解纠纷

题,任城区司法局开展了一村(社区)一律师活动,律师利用法律专业知识优势为社区工作出谋划策,为社区群众解答法律疑问、调解纠纷,充分发挥“宣传员、参谋员、调解员”的作用,受到群众点赞。全区284名社区律师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1200余人次,化解矛盾纠纷300余起。

为让受援群众在30分钟内就能寻求到法律援助,任城区司法局在打造半小时法律援助服

务圈上大做文章,目前全区15个乡镇(街道)全部设立了法律援助工作站。为切实做好制度建设,司法局不仅在工会、青年团、妇联、老龄委、残联和劳动争议仲裁部门建立了法律援助联络站,还在全区构建了纵到底、横到边的法律援助立体网络。

此外,任城区司法局不断提升法律援助案件质量,实行“点援制”,由当事人来确定代理法律援助律师,代理过程中增加听庭次数,

结案后及时回访,实行全程跟踪,开展法律援助案卷评查活动,不合格案卷一律退回。2014年共接待群众法律咨询1100余人次,办理法律援助611件,比上年同期增长20%。

要减少不稳定因素,就需要管控好特殊人群。任城司法局利用GPS定位系统、人脸识别仪进行电子围墙式管理,全部社区矫正人员建立电子档案,利用智能管理平台进行数字化管理,提升了社区矫正规范化执法水平。2014年



△任城区司法局四个中心



△任城区司法局举行社区矫正人员集中入矫宣告仪式

共接收社区矫正对象458人,解除矫正332人,办理审前社会调查53件。

健全依法化解纠纷机制 推动“平安任城”建设

以两区合并为契机,任城区司法局整合基层司法行政资源,2014年8月份利用原中区司法局办公楼建成了综合法律服务中心,建成了综合法律服务中心、社区矫正管理服务中心、矛盾预警调处指挥中心、法制宣传教育中心“四个中心”,窗口设置科学合理,功能丰富,打造“一站式办理、一条龙服务”新模式,搭建了公益性、专业性、便民性、综合性为一体的新平台,促进了司法行政由单项职能“各自为战”向多项职能“协同作战”转变,实现了效能最大化。10月份,山东省司法厅厅长王本群带队视察“四个中心”建设及运行情况,给予高度评价。

大力开展规范化司法所建设,按照“量体裁衣、重点突出,补弱固强、强中建优、整体推进”的总体工作要求,开展“星级规范化司法所”创建活动,加大资金投入,从所务管理、业务开展、队伍建设、廉政建设等方面进一步建章立制,使基层司法所软硬件建设进一步升级。新建了仙营司法所,改建了唐口司法所、阜桥司法所、李营司法所,大大改善了基层办公条件。目前,全区共有国家级先进司法所2个,省级规范化司法所6个,济宁市星级司法所9个。

加大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调处力度,开展人民调解“双争赢满意”活动,创新调解模式,在全区推广“李木根”品牌调解室的经验做法,涌现出“传梅调解室”和“史行焕调解室”等一批品牌调解室。开展“公调对接”试点工作,观音阁司法所与派出所共同建立“公调对接”办公室,治安案件调解效果较好。在观音阁街道银都社区建立了“一点通”心理咨询调解室,心理咨询师、律师定期值班,解答社区居民心理方面、法律方面的疑问。拓宽延伸人民调解领域,在原有的6个行业专业性调委会(含4个道路交通事故人民调解委员会、1个消费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和1个诉调对接人民调解委员会)基础上,2014年11月份,在济宁市汽车流通协会成立了“济宁市汽车消费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”,专门调解汽车消费、二手车评估买卖等纠纷。2014年各级调解组织共调解民间纠纷2400件,调解成功2381件,其中调解成功非正常死亡事故12件,道路交通事故及人身损害赔偿案件464件,消费纠纷220件,诉前人民调解案件62件。

中银积存金

为幸福每一刻 积存珍贵1克



中银积存金——黄金零存整取,祝您积少成金

在中国银行开立积存金账户,并签订积存协议,采取定期积存(约定每月扣款金额)或主动积存的方式,按确定金额购入以黄金资产为委托的黄金资产权益,即积存金。客户可与于合约期内任何时候,或在结束账户时,选择兑换实物黄金产品,若决定出售积存金,便可按当日积存金价格变现,为您积少成金,祝您稳步增值。



为幸福每一刻 积存珍贵1克



黄女士在女儿出生后,每个月都在中国银行为女儿购买1克黄金积存,到女儿25岁出嫁时,王女士到中国银行提取了300克中银吉祥金投资金条,作为一份祝福赠送给新婚夫妇,沉甸甸的金条做工精美,寓意吉祥,代表父母对子女的爱与期望。



金先生在25岁参加工作后,每年都在中国银行为家庭购买100克黄金积存,60岁退休后,他高兴地把积存账户中的3500克黄金积存赎回,拿着积存赎回的资金,金先生一家打算做个环球旅行,好好享受和品味一下人生。



中国银行中银积存金指我行根据客户申请,为客户建立黄金积存账户,客户通过黄金积存账户购买或赎回黄金积存份额,并可在累积至一定份额后约定提取实物黄金的服务。

中银积存金 产品特点

- [1] 起点低: 积存购买方式分为按金额及按克重购买,按金额购买金额下限为300元,超额部分按300元的整数倍递增,按克数购买下限为1克,超额部分按1克的整数倍递增。赎回按克数赎回,不设最低限额。
[2] 产品精美: 积存提取实物黄金为中国银行中银吉祥金系列产品,名门大作,工艺精湛,黄金成色为99.99%,具有国家级权威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鉴定证书,规格包括10克,20克,50克,100克,200克,500克,1000克七个规格。
[3] 渠道方便: 客户签约后,通过网点柜台渠道可办理积存购买和赎回,并可在预约后,到网点提取实物黄金。
[4] 实时清算: 积存黄金挂钩国际市场黄金价格,实时清算,实时到账,当天可进行多次购买和赎回。
[5] 用途多元: 积存产品兼具投资、收藏等功能,一个产品可以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。
[6] 尊享服务: 购买我行积存的客户,可以获得我行实物黄金投资资讯,精美实物工艺金的产品等信息。



银行 Banking | 证券 Securities | 保险 Insurance